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P SPR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萊蒙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688)

變更授權代表及替任授權代表

萊蒙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於職責重新分配，自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八日起，(i)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05條，黃俊康先生(「**黃先生**」)及陸寶珍女士(「**陸女士**」)各自將不再擔任本公司之授權代表；及(ii)本公司執行董事王天也先生(「**王先生**」)及本公司聯席秘書何鏗文先生各自將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授權代表以分別取代黃先生及陸女士。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自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八日起，本公司之首席財務官陳競德先生將不再擔任黃先生於本公司之替任授權代表，而彼將獲委任為王先生於本公司之替任授權代表。

承董事會命
萊蒙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黃俊康

香港，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黃俊康先生、李艷洁女士、陳風楊先生及王天也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許雷先生、鄭國杉先生及李世佳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BROOKE Charles Nicholas先生、鄭毓和先生、吳泗宗教授及梁廣才先生。